**关于鼓励我校研究生参加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通知**

各相关院（系、所）：

 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由兰州大学大学承办，时间从2009年8月12日开始至8月26日结束。暑期学校由教育部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共同主办，是国家为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采取的重要措施，研究生院希望各相关培养单位鼓励本单位研究生积极参加。本次暑期学校具体情况参见附件。

附件：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招生简章

 研究生院培养处

 2009年6月22日

**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

**——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

**招生简章**

**一、项目说明**

**项目来源**：教育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项目名称**：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

**主办单位**：教育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承担单位**：兰州大学，由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具体承办。

**二、招生与录取**

**1**．**招生范围和人数**：

    面向全国招收高等院校相关专业二年级以上硕士生、博士生、博士后及优秀青年教师，正式学员80人，旁听生20人。

**2**．**学员选拔办法**：

   自由报名，根据报名者的研究方向、论文选题、科研能力、兴趣爱好等具体情况择优录取。

**3**．**报名时间**：

    2009年6月1日-6月30日。

**4**．**报名程序**：

    登陆网页→下载并完成电子表格填报→发往biancheng20000@163.com→纸本表格审查→以信函方式发往本暑期学校秘书处。

（报名表请登陆：http://ge.lzu.edu.cn/或http://rcenw.lzu.edu.cn/下载）

**5**．**录取通知寄发时间**：

    2009年7月1日-15日（报到时间、地点见录取通知书）。

**三、学习方式、学时与内容**

课堂讲授与专题讨论、学术考察相结合。学习结束或一个月后提交学习总结一份。

**1**．**课堂讲授与专题讨论的内容**：

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传统文化与宗教、西北少数民族与宗教、伊斯兰教文化、藏传佛教文化、跨民族宗教文化比较、西北少数民族宗教伦理文化专题等（详见网站）。

 **2**．**学术考察**：

    结合讲授内容，组织学员参访甘肃宗教文化场所，进一步提高培训质量（部分专题将配合考察活动，邀请专家现场讲授）。考察对象主要是兰州市、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清真寺、甘南藏族自治州藏传佛教寺院等西北少数民族特色宗教文化内容

**四、授课师资**

    “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暑期学校的授课师资主要由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和从国内外邀请的专家教授组成。

**五、结业方式**

    1．在学习基础上，结合本地区实际和自身的体验，撰写总结报告，经学术委员会评议给出成绩，同时参照学习过程表现，评出若干名优秀学员。

    2．成绩合格者将颁发由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统一印制的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结业证书，作为学员所在研究生培养单位认定学分（一般为2—4分）的依据。

**六、正式学员待遇安排**

**住宿由承办单位安排，费用全免，发放伙食补贴。**

对甘肃、宁夏、青海、新疆、西藏、内蒙、云南等西部地区博士生提供硬座往返火车票，其它地区学员路费自理或回原单位报销。

**免受其它学杂费、资料费、考察费。**

为学员提供良好的教学、生活、体育活动与交流条件，提供图书阅览、网络检索等必要的学习条件。学员报名时凭原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学生证办理手续。

**七、培训时间与地点**

**时  间**：2009年8月12日至8月26日，共15天（含报到、离校时间）。

**地  点**：兰州大学一分部衡山堂四楼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八、联系方式**

**秘 书 处**：李洁

**联系电话**：0931-8913764

**传    真**：0931-8913764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嘉峪关西路9号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邮政编码**：730020

**网    址：**http://ge.lzu.edu.cn/或http://rcenw.lzu.edu.cn/

**电子信箱**：biancheng20000@163.com

2009年全国研究生暑期学校——西北少数民族宗教文化

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2009年5月